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J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滙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計綜合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其他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間錄得淨虧損介乎人民幣約400百萬元至人民幣450百萬元之間，而2021年同期錄得純利約人民幣453.4百萬。預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1) 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房地產行業整體經營環境不利的影響，中國房屋交付下跌，令銷售物業已確認收入減少；(2)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虧損；(3) 金融資產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虧損；及(4) 財務成本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綜合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以其報告期間之未經審計綜合管理帳目及可獲得之本集團資料作出初步審閱。本公告所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有所調整。因此，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同。本公司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將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時間內刊發。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以了解本集團表現之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滙景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倫照明

香港，2022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倫照明先生、盧沛軍先生及羅成煜先生，非執行董事倫瑞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麗娟女士、熊運信先生及林燕娜女士。